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08—035

##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召开时间：2008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00。

(二) 召开地点：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 层会议室。

(三)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四)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五) 出席对象：

1、截止 2008 年 9 月 1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审议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三)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变更的议案。

以上第(一)项议案的具体内容披露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第(二)、

(三)项议案的具体内容分别披露于2008年9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出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截止登记日托管券商出具的股份证明(交割单)出席;

#### (二) 登记时间: 2008年9月17日上午8:00至下午4:30。

(三) 登记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本地股东可持前述有效证件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外地股东可先将有关证件复印后以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待现场出席会议时出示有关证件原件。

#### (四)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出席会议需提交的文件:

股东若因故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第五项)。该代理人出席会议需提交的文件有: 1、授权委托书原件; 2、委托人的持股证明原件和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3、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 并提交其复印件。

### 三、 其他事项

(一) 联系地址: 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235号恒运大厦6M层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510730

联系人：王蓉、张婷婷

电话：(020) 82068252

传真：(020) 82068252

(二)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五、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行使会议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二〇〇八年    月    日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四日